

桃園市公務人員協會 開會通知單

協會地址：33001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3樓
聯絡地址：334 桃園市八德區中山路47號
聯絡人：總幹事 呂明容
電話：03-3762346 (含傳真)；0952290668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03 月 23 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公協字第 1040000043 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議程表、第 1 屆會員代表名單(含候補)、理事、監事候選人受理登記表、委託書、提案單、權益講座報名單

開會事由：召開第 1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暨舉辦 104 年度公務人員權益講座。

開會時間：104 年 4 月 1 日(星期三)下午 1 時至 4 時 30 分。

開會地點：桃園市政府 13 樓公務人力培訓中心。

主 持 人：賴理事長維哲。

說 明：

一、本次會議選舉第 1 屆理事、監事，同時舉辦 104 年度公務人員權益講座(第 1 場次)，出席人員依公務人員請假規則規定，得以公假登記；會員代表如不克出席，請填寫委託書，每 1 會員代表以代理 1 人為限。

二、本次會議計選出理事 15 名、候補理事 5 名，監事 5 名、候補監事 2 名；理事、監事候選人受理登記表(請自行尋求會員代表支持)及提案單，請於 104 年 3 月 27 日(星期五)前 e-mail 至 ab0952290668@yahoo.com.tw 理事長收或傳真至 03-3762346，以利彙整；逾期不受理。

三、報到時間：104 年 4 月 1 日(星期三)下午 1 時至 1 時 30 分。

四、議程時間：

(1) 公務人員權益講座：於是日下午 1 時 30 分至 3 時 30 分舉行，邀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副理事長李來希，主講協會運作及公務人員相關權益事項。

(2) 會員代表大會：接續於是日下午 3 時 40 分至 4 時 30 分召開。

五、出席資格：

(1) 103 年已繳費之續任會員及 104 年新入會且繳交會費者。

(2) 現任理事監事列席。

六、請桃園市政府函轉所屬各機關學校人事主管協助辦理。

人事處 104/03/24 08:39



1040073493 無附件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、臺灣警察專科學校

副本：賴理事長維哲、游常務理事成煜、王常務理事筱惠、徐理事秋菊、羅理事金榮、謝理事瑞美、羅理事春霞、詹理事景麟、鄒理事昀杉、李理事詩鍾、饒理事瑞恭、何理事玉蓮、林理事文欽、吳理事清曉、洪理事嘉潞、楊常務監事政綸、張監事漪萍、蔡監事玉梅、程監事文騰、曾監事牡丹、呂總幹事明容、劉副總幹事居松、梁副總幹事兼活動組長敏秀、丁培訓組長傳祥、施會計組長啟翔、李公關組長忠育、袁法制組長貴群、詹財務組長孟婷、詹幹事益綸、本會

理事長賴維哲